

# 中川镇人民政府文件

政府发〔2022〕9号

---

## 中川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

现将《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自身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 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

为坚决依法依规从严惩处欺诈老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建立健全源头预防治理长效机制,增强因养老诈骗引发的涉稳风险防控能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根据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会精神,按照新区平安办《关于印发〈兰州新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和中川园区综合办《关于印发〈中川园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作要求,结合中川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延伸治理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涉诈乱象问题,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运用好平安建设协调机制,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力量,把党的政治优势和制

度优势转化为强大工作效能。

(二)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发动和依靠群众,使专项行动过程人民参与、成效人民评价、成果人民共享。

(三) 坚持法治思维。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专项行动,严格依法办案,坚持依法治理,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确保专项行动经得起历史和法律检验。

(四) 坚持突出重点。紧盯养老诈骗重大案件、重点问题和重点区域,全力攻坚克难,以重点突破带动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取得人民群众看得见、感受得到的实实在在的效果。

(五) 坚持分类处置。坚持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因地、因时、因事制宜,一类一策、一案一策,依法妥善处置涉养老诈骗相关问题和风险隐患,坚决防止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案件。

(六) 坚持源头治理。将打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与整治行业领域问题结合起来,边打边治边建,推动建立健全源头预防治理的长效工作机制,切实铲除各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滋生土壤。

### **三、工作目标**

紧紧围绕可量化、可检验、人民群众可触可感的目标,向养老诈骗犯罪发起强大攻势,坚决有力依法打击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集中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养老领域涉诈问题,整治规范一批养老领域经营不规范、存在诈骗苗头隐患的机

构、企业,切实防控因养老诈骗引发的涉稳风险。尽快打掉一批养老诈骗犯罪团伙,严惩一批违法犯罪分子,形成强大震慑,有效遏制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活动。同时,深入分析养老诈骗暴露出的共性问题,认真总结专项行动积累的有益经验,大力完善相关法律政策、管理制度,推动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深化打击整治成果,及时曝光一批涉养老诈骗犯罪的典型案例,以案说法开展宣传教育,增强广大群众特别是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形成养老诈骗“人人喊打”的社会氛围,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四、组织领导**

此次专项行动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法律政策性强,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各方参与、齐抓共管、各尽其责、同向发力的工作格局,确保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在中川镇党委统一领导下,下设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成员单位由中川镇各村组成,(组成情况及主要职责见附件),负责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统筹谋划、协调推动、督办落实、情况反映、检查考核等工作。

各村要参照设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进一步强化本单位、本系统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和推动实施。

#### **五、实施步骤**

此次专项行动从 2022 年 4 月中下旬开始,时间为 6 个月左右,9 月底基本结束。

(一) 方案制定和动员部署阶段(4月28日至5月5日)。各村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镇党委对专项行动作出行动部署,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加强信息共享,统筹协调推进。

(二) 宣传发动和线索摸排阶段(5月5日至5月28日)。各村社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开展宣传发动工作,广泛发动群众检举揭发线索,同时集中开展线索摸排,梳理掌握一批重点线索,为打击整治提供精准指引,并持续保持宣传教育强大声势,拓展线索摸排工作深度和广度。

(三) 依法打击和集中整治阶段(5月28日至9月15日)。各村配合新区政法机关集中力量加大对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案件侦破和依法打击力度,坚决深挖打掉一批养老诈骗犯罪团伙,严惩一批养老诈骗违法犯罪分子;深入排查以“养老”为名的各种涉诈问题和风险隐患,深入开展整治规范。

(四) 总结提升和建章立制阶段(9月16日至9月28日)。各村认真总结专项行动工作成效及经验做法,围绕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的防范、打击、整治及成果巩固,建立健全工作运行机制,推动出台管理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固化行动成果,促进长效常治。各村于10月8日前,向镇专项办报送专项行动总结及出台的规章制度、重要文件等。

## 六、主要措施

(一) 扎实开展宣传发动,形成良好社会氛围。各村要深入组

织开展宣传发动,在全社会掀起防范和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活动的高潮,引导广大群众积极主动提供违法犯罪线索、有效识骗防骗,形成“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态势。

**1. 畅通举报渠道。**镇专项办开通并公开发布“养老诈骗”举报电话、信箱、邮箱和举报内容,畅通群众举报线索问题的渠道,落实保护举报人措施,切实消除后顾之忧。

**2. 抓好宣传教育。**各村要精准把握时效,采取各种有效方式,充分用好各种新闻媒体,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网格员等力量作用,对老年人“点对点”发布风险提示和预警信息。要通过印发宣传册、张贴标语、开设专栏等灵活多样形式,深入推动涉老反诈宣传进家庭。要加强法治宣传,采取结合公开宣判的典型案列等方式,揭露养老诈骗“套路”手法,帮助老年人提高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最大限度挤压“行骗空间”。

**3. 加强舆论引导。**各村要引导养老诈骗受害群体树立合理预期,增进对此次专项行动的理解和支持。要严格落实“三同步”要求,对养老诈骗重大敏感案件、问题线索,加强舆情风险评估监测,细化工作预案,打好主动仗。一旦出现负面舆情,各村要及时应对处置,加强引导管控,严防恶意炒作。

**(二) 加大深挖打击力度,提升依法严惩实效。**镇专项办牵头配合新区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单位按照“稳、准、狠”的要求,依法深挖严打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活动,确保打出成果、打出声威。

**1. 抓实线索查办。**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线索管理办理工作参照

扫黑除恶斗争线索管理办法机制运行。各村要设立线索工作专班，负责上级转办、领导批办、群众举报、部门移交等各类线索的管理办理工作。所有线索在受理后 30 日内核查办结，线索反映出的风险隐患、乱点乱象在 30 日内整改到位，向实名举报人反馈办理结果，并向交办单位报送核查报告。

**2. 突出精准打击。**各村要积极配合新区公安机关与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对接协同，坚持网上与网下结合“破个案”与“打团伙”并重，把打击锋芒对准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等为名实施诈骗、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强化线索排查核查，加大破案打击力度。要深挖一批养老诈骗违法犯罪重要线索，调集精锐力量集中攻坚，依法快侦快破一批影响大、关注度高的典型案件。要注意发现和识别养老诈骗犯罪团伙中可能存在的黑恶势力，深挖养老诈骗背后的腐败和“保护伞”，结合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惩。

**（三）全面掌握问题隐患，深入开展整治规范。**在镇专项办统筹协调下，各村按照职责分工，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把开展整治规范作为专项行动的重中之重，依法整治规范以“养老”为名的各类涉诈问题隐患，建立健全长线机制，切实铲除养老诈骗滋生土壤。

## **六、工作要求**

**（一）提升政治站位。**各村要充分认识开展专项行动的重大意义，把此次专项行动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以高度的责任

感、紧迫感,迅速启动、主动作为,蹄疾步稳、扎扎实实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取得显著成效,实现既定目标,为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新区获国家级新区系列庆祝活动创造更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二) 压实工作责任。要严格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压实属地责任和行业责任,切实把专项行动作为本地区本系统平安建设重点工作,强化部署推动、督导检查和工作考核,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

(三) 推动高效运行。此次专项行动时间紧、任务重,各村要主动担当、真抓实干。要建立健全工作运行、协调联络、信息报送、简报宣传、数据统计、等工作机制,及时汇总情况、研判形势、协调调度、督导推进,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运转高效的工作体系。

(四) 注重系统推动。此次专项行动要注重相互结合、叠加压茬推进,坚持时间服从质量。要把宣传发动、线索摸排、打击整治、建章立制的工作任务贯穿专项行动全过程,做到边宣传发动、边开展排查、边打击整治、边建章立制。

(五) 加强督查考评。镇专项办要加强检查指导和督导督办,对重点案件、重点问题、重点线索和乱点乱象等,列出清单,加大督导督办,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对成效突出的进行通报表扬;对推动不力的,及时通报、约谈,督促限期整改;对专项行动后仍发生重大养老诈骗案件的,要依规依纪问责。



(六) 强化信息报送。各村定期向镇专项办报送工作信息、统计数据和经验做法,按照本方案确定的时间节点,及时报送月度工作情况和阶段性工作总结,重要情况、重大战果、典型经验等随时报送。

附件: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及其工作组  
名单

# 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 及其工作组名单

## 一、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

- 主任：韩鑫孝 镇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
- 副主任：铁玉庆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主任
- 成员：柴克喜 中川镇西槽村党支部书记
- 陶望泽 中川镇赖家坡村党支部书记
- 葛延祖 中川镇史喇口村党支部书记
- 惠永武 中川镇元山村党支部书记
- 朱少晖 中川镇华家井村党支部书记
- 郁文林 中川镇陈家井村党支部书记
- 邹继元 中川镇何家梁村党支部书记
- 俞树萍 中川镇中川村党支部书记
- 丁 枫 中川镇倒水塘村党支部书记
- 朱贤花 中川镇方家坡村党支部书记
- 苗国梅 中川镇平岷村党支部书记
- 卢永琪 中川镇陈家梁村党支部书记
- 仲乃生 中川镇芦井水村党支部书记
- 蒋翔燕 中川镇兔墩村党支部书记
- 张娟龙 中川镇周家梁村党支部书记

火玉昌 中川镇火家湾村党支部书记  
刘宗凤 中川镇四墩村党支部书记  
刘 静 中川镇宗家梁村党支部书记  
满自刚 中川镇尖山庙村党支部书记  
王有栋 中川镇廖家槽村党支部书记  
李祖娣 中川镇北坪村党支部书记  
马尚海 中川镇红玉村党支部书记

联络员:由各村确定一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日常工作

主要职责: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新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要求;落实新区专项办工作部署;落实园区党委管委会关于专项行动工作要求;落实中川镇关于专项行动的工作安排,发挥统筹谋划、组织实施、协调推动、督办落实等职能作用,指导督促各村各工作组优化运行机制,推动专项行动高效实施;统筹各方力量,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组织推动重点工作。

## 二、中川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各工作组

### (一) 综合协调组

组 长: 韩鑫孝 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兼)

副组长: 铁玉庆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主任

组 员: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干部

主要职责: 负责镇专项办日常工作,综合协调各村的工作;建立完善专项行动工作运行制度机制;组织镇扫黑办完成各类线索管理办理工作,及时分流交办和督导落实上级交办、部门移交、群

众举报的线索；跟踪督办重大案件、重要线索及重点问题整治；掌握园区专项行动动态，编发工作简报，统计上报各类数据，通报工作情况；落实检查考评措施，执行镇平安建设工作责任制，对工作滞后、问题突出的部门实行督办和责任查究；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排查整治组

组 长： 韩鑫孝 镇党委副书记 政法委员（兼）

副组长： 铁玉庆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主任

组 员：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干部

主要职责：按照新区专项行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要求，统筹推进各村开展养老诈骗方面问题线索、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督促指导相关部门深入开展行业领域突出问题、乱点乱象整治；推动各成员单位和各相关部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固化专项行动成果和经验，形成长效机制。

## （三）宣传教育组

组 长： 韩鑫孝 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兼）

副组长： 铁玉庆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主任

组 员： 中川镇应急管理和法制服务中心干部

主要职责：按照新区专项行动宣传教育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各村，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专项行动的决策部署，中川园区党委、管委会关于专项行动工作要求，宣传报道工作成效，曝光典型案例，发布政策法规、

举报方式等,持续营造专项行动的浓厚氛围。把握宣传报道“时、效、度”,加强舆情引导和动态管控,及时封堵、删除不良信息,防止负面舆情问题发生。

镇专项办及其各工作组组成人员因工作变动的,由接任同志替补,不另行发文。

